

基于维特根斯坦语言哲学对政治语言可译/不可译的理论反思

宋力源 长江师范学院大外部 重庆涪陵 408100

摘要: 基于维特根斯坦的语言哲学观,从(1)政治语言可译/不可译:应该说还是沉默不语;(2)政治语言源语文本是静止的还是变化的;(3)政治语言译者能不能客观地理解源语文本,译者能不能成功地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4)政治语言翻译为何在现实中存在四个问题出发对可译/不可译问题进行了探讨。认为:政治语言翻译是一种明知山有虎 偏向虎山行,明知不可为而必须为之的行为。政治语言不可译到可译作为一个0到1的连续体,不可译是宏观的,技术的,常在的;可译是微观的,现实需要的,存在于追求之中的。二者是共存的,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关系。

关键词: 可译/不可译;维特根斯坦;政治语言哲学

中图分类号: (H0) **文献标识码:** (A)

作为语言哲学的奠基人,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Ludwig Wittgenstein, 1889-1951)无疑是20世纪最伟大的哲学家之一。虽然其一生并不多产,只出版了两部著作和一篇论文,但正是这两本著作和一篇论文结束了传统哲学形而上学的混乱,改变了哲学的命运。其著作《逻辑哲学论》和《哲学研究》中的理论在很多领域都产生了振聋发聩的影响,被称为是“20世纪哲学的路标”。同样,其政治语言哲学理论对于解决翻译学界争论不休的“可译/不可译”问题也有着强大的启示作用。因此,将运用维特根斯坦的语言哲学理论,从以下几个问题出发对政治语言可译/不可译问题作出探讨:(1)政治语言可译/不可译:应该说还是沉默不语?(2)政治语言源语文本是静止的还是变化的?(3)政治语言译者能不能客观地理解源语文本?译者能不能成功地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4)政治语言翻译为何在现实中存在?

一. 政治语言可译/不可译:应该说还是沉默不语

从理性来说,要探讨一个问题,首先要弄清楚这个问题有没有讨论的可能性和必要性,否则就是浪费时间和精力。维特根斯坦在《逻辑哲学论》中说,“(哲学)应该划清可思考的,从而也划清不可思考的东西的界限。”(维特根斯坦,1985:45)“凡是能够说的事情,都能够说清楚,而凡是不能说的事情,就应该沉默。”(同上:20)那么,对可译/不可译这个问题,我们应该说还是沉默呢?

1. 政治语言可译/不可译是在经验范围内的

在《逻辑哲学论》中,维特根斯坦将世界划分为了两种,客观世界和经验世界,指出:“(经验)世界是我的世界这个事实,表现于此:语言的界限,意味着我的(经验)世界的界限。”(同上:79)他还就可说和不可说的界限做出了陈述:(1)“经验外(超验)”是“逻辑”达不到的,因此是“不可说”的,如“上帝”和“自我”。(2)“逻辑”自身是“不可说”的。因为“为了要能描述逻辑形式,我们需要把自己连同命题一起置于逻辑之外,也就是置于世界之外。”(同上:45)逻辑无法对自身做出判断,它要依靠外部判断,但它无法跳出自身。这就像一个人不借助外物不能把自己举起来一样。“你确实不能看见自己的眼睛。并且,在视野里没有任何东西能让你推出,它是由眼睛看到的。我们用眼睛来观察世界,但眼睛并不在视野之内。”(李海峰,2012:85)那么可译/不可译属于经验内还是经验外呢?

显然，这个问题是属于经验内的，非逻辑自身的。首先，当一个读者读到同一源语文本的不同译本时，总是或多或少会有一些体验，尽管这些体验可能各不相同。其次，从维氏理论来说，既然这个问题能够被语言描述，哪怕它没有被描述清楚，它也是经验内的，是可说的，可以讨论的。

2. 可译/不可译属于可能命题

在《逻辑哲学论》中，维氏将命题划分为了三个种类：形式命题，形而上学命题和可能命题。其中第一类形式命题可分为矛盾命题和重言式（tautology）命题两种。矛盾命题即恒假命题，如“男性女子”，由于不符合逻辑规律，对经验事实没有任何图式关系，维氏认为对其的讨论是无意义的。重言式命题是恒真命题，即逻辑和数学，而逻辑是超验的，是不可说的，因此也是无意义的。第二类命题即形而上学命题，其特征包括：（1）不符合“图式说”要求，即含有“无所指”的词汇，如“上帝”、“理念”、“宇宙精神”等。（2）不符合逻辑要求。如把“马”和“家具”对比是没有可比性的，是荒诞且不符合逻辑的。维氏认为，形而上学命题为超验命题，无法通过经验世界对照来判定真假。此类命题不能作为真正的命题出现，只能是一种“毫无意义的胡说”，是无意义的“伪问题”，根本不能得到回答。对待形而上学命题的态度应该是抛弃或悬而不决。第三类命题是可能命题。可能命题包括了真命题和假命题两种。而维氏的观点是，无论真命题还是假命题都是有意义的，因为它们共同描绘了经验世界的可能性。可能命题是可说的。（李海峰，2012：91-93）那么回到可译/不可译的问题上，这个问题属于三类命题中的哪一种呢？私认为是属于可能命题的。因为对于这个问题，首先如上所述，翻译是可以体验的，是具有被经验证实的可能的。注意，这里的可证实性，指的是原则上的证实的可能性，即使今天没有证实的可能，但未来终究会获得经验证实的可能性。其次，“翻译可译或不可译”整个表达式是符合逻辑句法要求的。因此，不论它是真命题还是假命题，即不论我们得出可译的结论，不可译的结论，还是二者共存的结论，由于它们都共同描述了经验世界的可能性，都会加深我们对于翻译的理解，因此都是有意义的。

综上所述，对于可译/不可译的探讨是属于经验范围内的，是属于可能性命题的。因此，从维氏角度来说，是可说和有意义的，即，该问题具有讨论的可能性和必要性。那么，我们该如何明明白白地将该问题说清楚呢？翻译到底是可译还是不可译呢？而要说清楚这两个问题，则无可避免地要提到源语文本本身以及译者对源语文本的理解和传达。

二. 政治源语文本是静止的还是变化的

源语文本是一切翻译的前提和基础，如果完全背离了源语文本，也就脱离了翻译本身，那么可译/不可译就无从谈起。可以说，几千年来中外的翻译标准，无论是中国的“信达雅”、“化境”、“忠实 通顺 美”、“创造性翻译”还是西方的“等值”、“等效”，都或多或少地把源语文本当做了对比标准。可以说，要讨论可译/不可译这个问题，就必须首先搞明白源语文本到底是静止的还是变化的这个问题。因为如果源语文本是静止的，那从原则上说它的参数就是可穷尽的，背离或不背离就有了确定的参考标准；相反，如果源语文本本身就是不断变化的，那就失去了判断某个译本理想或不理想的基本参照。换句话说，如果源语文本已非源语文本或已不存在，我们又如何能够以这个自身就是不断变化或不存在的东西为基础来探讨可译或不可译呢？

众所周知，如果排除文化等外部因素，政治语言文本可以被分为形式和意义两大方面。（当然有学者认为，形式也是意义的一部分。这里不加讨论。）政治语言文本是由语言符号的组合和聚合构成的。可以说，政治语言源语文本一旦被写出或说出，便成了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即这些符号本身是不会变化的。但其意义却不尽然。维特根斯坦在其《逻辑哲学论》的“论意义”一部分中认为，词只有“含义”，而无“意义”，语言的最小单位是命题而不是名称。他说，“只有命题才有意思；只有在命题的前后关系中，名字才有意义。”（维特根斯坦，1985：32）那么命题中的名字是怎么在前后关系中获得意义的呢？一种答案是把它投射到经验世界中，用其来描述经验事实，这样语言符号才获得了意义。而我们知道，每个读者的经验世界都是不同的，就算同一个人不同的时段不同地点其经验世界也是有差异的，那么所投射出来的结果自然也就是不同的。“每次阅读，文本都在被重新创造，而且没有任何一个人可以说自己是某个文本的拥有者。”（金敬红，2008：537）维氏后期也指出了意义的复杂性：“在我们使用‘意义’这个词的各种情况中有数量极大的一类——虽然不是全部，对之我们可以这样来说明它：一个词的意义就是它在语言中的使用”。（维特根斯坦，2009：32）戴维斯曾指出：意思“是一种语言效果，而不是一种用语言表达的以往的‘所在’，因此它不能简单地从语言中提取或转移”。（Davis，2001：14.）总之，由于时间和空间的变化，人的经验世界也在不停的发生变化，客观存在的政治语言源语文本中的语言符号在人的客观经验中投射的结果也就不一样，反映出来就是源语文本的意义永恒变化。从这个角度来说，政治语言文本没有永恒不变的意义，这很像德里达口中的意义“延异”性。

如果上述假设成立，就又出现一个问题：如果说政治语言文本没有永恒不变的意义，意义只存在于使用之中，那是否表明源语文本就完全不是源语文本了呢？私认为答案是否定的。如上，首先，源语文本中语言符号是固定的。其次必须了解语言的很多意义是约定俗称的。约定俗称与不断变化的时空、阅读主体相互作用的结果即不变与变化共存的非质性变化，而变多与变少则是量的问题。

三. 译者能不能客观地理解政治源语文本？译者能不能成功地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

如上，对于政治源语文本本来说，首先，其一旦产生，其政治语言符号的组合、聚合形式就成为了不变的客观存在，而其意义的情况则是复杂的。由于时空和主体的变化，政治源语文本意义的变化是永恒的。但由于形式和约定俗成的制约，其意义又有恒定的部分。变与不变共同存在，是在非质变前提下的量变。那么在这个基础上，译者到底能不能客观地理解源语文本呢？如果不能，政治源语文本就肯定是不可译的。如果能，那译者又能不能成功地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呢？

1. 译者能不能客观地理解政治源语文本

1.1 政治文本自身的客观性

以上指出文本一旦产生就成了客观世界的一部分。维氏把客观世界与人的经验世界区分了开来，并阐释了客观世界与人的经验世界之间的关系，认为：人的经验世界的“真理”和“规律”未必是客观世界的真理和规律。有些所谓的因果联系只是一种心理上形成的“迷信”，是人对自然先后发生事件的主观判断，不具有客观的逻辑必然性。如雄鸡一唱并不一定天下白，也有半夜鸡叫的情况。维氏进一步指出，“假使因果律是存在的，自然规律是有的，把规律看做对自然的说明也是一种幻觉”，因为人关于客观世界两个事件先后关系的因果性判

断只是人的一种“想象性猜测”，不具有严格的“必然性”，人对世界的认识是“或然的”。（李海峰，2012:89）他说，“整个现代世界观的基础是一种错觉：所谓自然规律是自然现象的一种解释。”（维特根斯坦，1985：94）简言之，相信（所谓的）自然规律的“客观性”只是一种“迷信”。从这个理论来看，人是无法以经验世界来“客观地”理解外在世界的。反映到翻译上来说，也就是译者是不能以自己的经验世界来完全“客观地”理解政治源语文本，译者对于政治源语文本的理解也是或然的。

1.2 政治私有语言与甲虫游戏

维氏后期提到了私有语言和甲虫游戏。在他眼中，私有语言只有本人知道，不用于与别人交流，其他人也不能理解，是“只有说话者才能知道的东西”、“直接的私人感觉”、“那种无人理解而只有我好像理解的声音”。（维特根斯坦，2009：133）从这种意义上来说，所有的政治语言文本都是作者这种私有语言的后继产物。私有语言在翻译中将表现为译者对于政治语言源语文本的理解过程即以我（之经验世界）推他（之经验世界）的过程，换句话说，是以我之心，度他人之意的过程。李海峰指出，“此种类推的致命缺陷是‘理应’——它只是我的一种猜测，而这种猜测的正确与否永远无法确证，或者说要在‘自我意识’中寻求‘理解的确定性’是走不通的。”（李海峰，2012：177）同时，政治语言译者在猜测过程中将无可避免地、或多或少地加上自己的烙印。政治源语文本就像一个多面宝石，译者所看到的、理解的未必是作者想要展现的那个或那些侧面。有时作者明明没有某种意思，但译者却读出了那种意思，即“作者已死”。这就像维氏口中的甲虫游戏：两个人用各自的秘密盒子玩甲虫游戏，每个人只能看到自己的盒子里装的东西却看不到别人的盒子里的内容。他们把盒子里的东西叫“甲虫”。但实际盒子里装的可能不是甲虫，甚至可能什么都没有。更进一步，人不能两次跨进一样的河流：即使作者自身，由于时间的流动性，也未必能说清楚当时的想法。因此，对政治语言译者来说，对源语文本“完全客观的”理解只能是幻想。另外，即便译者在理解时没有加入自己的主观思想，他理解的可能也只是政治源语文本的某个或某些侧面。从这个角度来说，即便政治语言源语文本是静态的，“误解”“碎片式理解”也是永恒的，“我们的语言没有一种惟一的充分解析的形式，因此，我们也没有一种一劳永逸地消除误解的办法。”（陈嘉映，2006：187-189）韦努蒂也曾强调说：“翻译从来没有‘忠实’过……它从来没有建立起自己的身份，总是缺少什么……。”（Venuti L., 1992:8）更不用说上文中所提的学者王宾口中的“每次翻译都是一次不可重复的语用事件”（王宾，2001：8）和源语文本中部分意义的永恒变化了。从此出发，完全的政治语言可译也只能是乌托邦。要尽量保存折射政治源语文本的各个侧面，只能走鼓励多样译本的道路。

2. 政治语言译者能不能成功地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

上文提到，译者对于政治源语文本的“误解”“碎片式理解”是永恒存在的。那么，对于译者理解了的那部分来讲，译者是否就可以成功地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呢？

2.1 政治语言跳棋与中国象棋

维氏后期最为著名的理论之一就是语言游戏论。该理论认为，语言活动类似游戏活动，人的思想就像是在做语言游戏。如果说政治语言是下棋，那么词类就是棋子，语法就是固定规则，上下文就是棋势，一个词有多种用法类似一个棋子有多种走法，而固定规则则来源于人为的约定，具有任意性和不确定性。（李海峰，2012:172）

那么,如果我们把符际和语际翻译中的不同符号或语言比作不同的棋类,如语言 A 和符号系统 A 比作跳棋,语言 B 和符号系统 B 比作中国象棋,那么正如两种棋类有着不同的棋子和规则,两种语言(符号系统)也具有不同的词类(符号)和不同的规则。虽然下棋时下棋人可以自由运用规则,政治语言翻译时译者也可以自由地对语言进行聚合和组合,但正如无法在没有任何损失的情况下用跳棋的棋子、棋盘和规则来下象棋一样,我们也无法在没有任何损失的情况下用 A 语言(符号系统)来翻译 B 语言(符号系统),因为虽然可以把跳棋棋子当做中国象棋棋子使用,但所处的政治语言客观环境和语法规则却仍然是不同的。退一步说,即使是同一种棋类,如都是跳棋,棋势也是不同的。因此,虽然语内翻译困难相对较小,政治语言译者也是无法在无任何损失的情况下完全成功地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

2.2 政治语言文本是群生的产物

“语言的本质是群生性的”。(高宁,2015:151)正如维氏语言如下棋游戏的比喻,棋子总是与其它棋子配合组成棋势而后发挥作用;各个地域关于同一种棋的规则有着不同的规定;每个下棋者有不同的下棋风格;每一个下棋者对于走每一步棋也有自己的目的.....。总之,每个棋子都是在与其它棋子和很多外部因素的共同作用下发挥自己的作用的。同理,政治语言翻译中的文本也是群生的产物。它的存在除了语言自身外,总是同时伴生了很多外部生态环境。如蔡龙权认为,翻译的内容宏观涉及了语言、文化、语境和意图四个方面。其中,政治语言同时涉及源语和的语的音韵、形态、意义。政治语言文化同样兼顾源语和目的语,又同时兼顾社会文化、社团文化和个人文化。政治语言语境涉及源语作者的创作背景和源语文本中特定话语的出现情景。政治语言意图也涉及源语作者的创作动机和目的。(蔡龙权,2008:118)王宾也划分了翻译中的四方面因素:源语文本语言和译文语言的结构、使源语文本和译文能被各自社会接受的写作成规和阅读成规、翻译发生时的社会文化上下文、源语文本产生时各种特殊的个人化的情景,而且认为以上因素都是逻辑地先在于一切经验性翻译行为的。(王宾,2001:9)。而正如下棋过程中弈者需要受多种因素制约,译者在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时也必然受到语言内和语言外的多种因素的制约。文本是群生产物,且不说茶壶里煮饺子有货倒不出的情况经常存在,就是倒得出,也必须承认,没有任何一个译本可以完全地传递文本所处生态环境中的所有方方面面。其中尤以蔡龙权笔下的语境和意图为甚,他指出二者是不可译的,或者说非常接近不可译的。

综上所述,从维特根斯坦的语言游戏论视角来看,即便对于政治语言译者理解的那部分来讲,译者要完全地向读者传达自己的理解也是困难重重的。由于各方因素的限制,从宏观、技术层面来说,政治语言不可译是常在的。

四. 政治语言翻译为何在现实中存在

上面提到,从宏观或理想的角度来讲,政治语言不可译是常在的。那么如果政治语言不可译是常在的,我们又该如何解释现实中如此多翻译实践的存在呢?

1. 政治语言的公共规则和人类共同的生活方式

前文提到了私人语言,同时还论述了如果私人语言是存在的,那么译者将陷入“以我度他”的尴尬境地。那么,如果政治语言译者由于作者的私有语言完全不能理解源语文本的话,为什么在现实生活中,人们还能够从事政治语言翻译活动呢?事实上,维特根斯坦后期就“人们为什么能够相互理解”这个问题也进行了论述。在《哲学研究》一书中,在提出私有语言

的概念后，他紧接着在后面又对私人感觉的存在提出了另外一些看法。他说‘感觉是私人的’这一命题与‘人们只能单独地玩单人牌戏’可以相比。”“人不可能私自遵守规则，“私人语言”是不能被大家所理解的。“在什么意义上说我的感觉是私人的？一是呀，只有我能知道我是否真痛；其他人对之只能加以猜测、——从某个方面来说这是错误的，而从另一个方面来说这是无意思的。如果我们按通常的用法来使用“知道”这个词（我们还能有什么别的用法呢？）那么其他人十分经常地知道我什么时候痛——是的，但尽管如此，总不像我自己知道的那样的确定无疑。——对于我根本不能说我知道我痛（除非比如说，是在开玩笑）。这句话除了意指例如我（有）疼之外还能意指什么呢？”（维特根斯坦，2008:134）在此论述基础上，维氏认为，语言要有意义，就应该“在我们关于语言之使用的知识中建立一种秩序”，只有把“语言的日常使用”作为中介“同共同的日常生活联系起来，理解才能成为可能。（同上：134）“除非……从一开始就是公共语言的一部分，人们就无法用这些大家都懂得的语言来谈论感觉。”（涂纪亮，2005:231 引自 王增福，2015）“内心活动只有与其发生的行为与环境联系在一起，才能得到理解。不仅如此，他们实际上还受到体现在日常语言中的公共性的制约，离开这种公共性，他们就失去任何表达。”（张汝伦，2003:165-166 引自 王增福，2015）换句话说，虽私有语言不可为外人理解，但正是由于公共规则和人类共同生活方式的存在，大家才能相互交流，相互理解，反映在政治语言翻译中这才有了现实生活中众多翻译实践的存在。这正如前面提到的“甲虫游戏”：虽然大家并不能确定对方的盒子里到底装的是什么，但是只要我们约定并遵循语言游戏的规则，懂得彼此的生活方式和说话习惯，加上交流，“甲壳虫”这个词就有意义，而火柴盒里所装的东西就不重要了。即，说“由于私有语言的存在人们不能相互理解或翻译不可译”是从理想上最严格的“同一”意义上来说的，但在现实生活中，这种完全的同—性并不需要达到，只要能够理解政治语言人为约定的公共规则和人类共同生活方式，人就可以在—定的程度上相互理解，翻译在—定程度上也就是可译的。但必须指出，完全的可译是永远也达不到的，而不可译则是先—在的。我们只能把从政治语言不可译到可译看做一个从0到1的连续体，而现实中的政治语言翻译所能达到的翻译程度将永远处于这个连续体上的某—点。

2. 政治语言中人的意志和需求

除上之外，必须要提及政治语言中人的意志和需求问题。虽然由于种种先—在的原因，完全的可译只是一种不可—及的幻想，但是人对于政治语言译本的使用却是现实的需要。换句话说，即使所有的政治语言译本都是不完美的，但是不同国家的人们还是需要根据不同的译本去了解世界不同的情况。这就像在人与人之间虽然“误解”“偏见”永远存在，但是人类却仍然无法逃离“交流”的欲望牢笼—样。而要解决这个问题，就必须鼓励政治语言译本的多样性。另外，世界是主观精神和客观现实不断博弈的世界。虽然客观世界是经验外的，人永远也无法用自己的经验世界来完全客观地认识外在世界，但人类追求了解世界的意志却是不灭的，先—在的。同理，政治语言译者对于更高的翻译水平的追求也是永远无法改变的。

五. 结语

综上所述：首先，政治语言可译/不可译命题是可说的、有意义的。其次，形式方面，政治源语文本一旦产生，其符号的组、聚合形式就是不变的。意义方面，由于时空、主体、聚合组合形式、约定俗成之间的相互作用，政治源语文本的意义是在非质变前提下的量变。

因此,政治语言可译/不可译皆有根可寻。第三,完全的可译只能是幻想,不可译是常在的。完全“客观地”理解源语文本只是不可能的,“误解”“片面”也是不可避免的。翻译意味着失去,没有任何一个译本能够成功地译出源语文本所有的伴生环境,因此只能采用鼓励政治语言译本多样性的方法。最后,虽然不可译永恒存在,但由于公共规则、人类共同的生活方式、人的追求和意志的存在,现实中政治语言翻译可译性的存在也是具有合理性的。

总之,从宏观理想层面出发,政治语言不可译性是永恒的,常在的;而从微观实际角度来说,政治语言可译也具有一定的合理性,是存在于译者的追求之中的。可译和不可译是一个从1到0的连续体,任何翻译的实现程度都将落于这个连续体的某个点之上。翻译是一种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明知不可为而必须为之的行为。

参考文献

- [1] Davis K. Deconstruction and translation[M]. Manchester: St. Jerome, 2001
- [2] Venuti L. Rethinking translation: discourse, subjectivity, ideology[M]. London: Routledge, 1992:8.
- [3] 维特根斯坦著,郭英译. 逻辑哲学论[M]. 北京: 商务印书馆,1985.
- [4] 维特根斯坦著,李步楼译. 哲学研究[M]. 北京: 商务印书馆,2009.
- [5] 李海峰. 维特根斯坦政治语言哲学评析[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
- [6] 王增福. 现代英美哲学十五讲[M]. 杭州: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2015.
- [7] 陈嘉映. 政治语言哲学[M]. 北京: 北京人学出版社,2006.
- [8] 蔡龙权. 在可能与不可能之间 关于可译性与不可译性的思考[J]. 上海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 2008(5): 116-125.
- [9] 王宾. 论不可译性—理论反思与个案分析[J]. 中国翻译,2001(3):8-16.
- [10] 高宁. 关于“可译/不可译”的形而上与形而下思考[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2015(2):149-173.
- [11] 金敬红. 解构“不可译性”[J]. 东北大学学报(社科版), 2008(6):536-539.

Theoretical Reflection on Translatability/Untranslatability Based on Ludwig Wittgenstein's Philosophy of Language Liyuan Song

Yangtze Normal University, Fuling, Chongqing, 408100

Abstract: Based on Ludwig Wittgenstein's philosophy of language, first, four questions on translatability / untranslatability are discussed: (1) Translatability / untranslatability: whether it should be discussed or not? (2) Is the source text stationary or changeful? (3) Can the translator understand the source text objectively? Can the translator successfully convey to the readers his own understanding of the source text?(4) Why is there translation in reality? Then, based on the answers to these four questions, it arrives at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To translate is to take the bull by the horns and to make impossible matters possible. As for untranslatability and translatability, which two forms a continuum from 0 to 1, untranslatability is macro, technical, and constant, while translatability micro, practically necessary, and always existing in human beings' pursuit. They are actually in co-existence, and they are inseparable.

Keywords: Translatability / untranslatability; Ludwig Wittgenstein; philosophy of language